

书房说

——《书房一世界》自序 □冯骥才



自己心灵的地方,是自己精神的原点,有自己的定力。

由于作家的书房在自己家里,作家的家就有特殊的意味:生活的一半是情感的,书房的一半是精神的。当然,情感升华了也是一种精神,精神至深处又有一种情感。

如果一个作家在这个书房里度过了长长的大半生,这书房就一定和他融为一体。我进入过不少作家的书房,从冰心、孙犁到贾平凹,我相信那里的一切都是作家性格的外化,或者就是作家的化身。作家绝不会在自己书房里拘束的,他的性情便自然而然地渲染着书房处处,无不显现着作家的个性、气质、习惯、喜好、兴趣、审美。在那些满屋堆积的书籍、稿纸、文牒、信件、照片和杂物中,当然一定还有许多看不明白的东西,那里却一准隐藏着作家自己心知的事,或者私密。

就像我自己的书房。许多在别人眼里稀奇古怪的东西,再普通不过的东西——只要它们被我放在书房里,一定有特别的理由。它们可能是一个不能忘却的纪念,或许是人生中一些必须永远留住的收获。

作家是看重细节的人。书房里的细节也许正是自己人生的细节。当我认真去面对这些细节时,一定会重新地认识生活和认识自己;当我一个细节写下去,我才知道人生这么深邃与辽阔!

所以我说书房是一个世界,一个一己的世界,又是一个放得下整个世界的世界。

世界有无数令人神往的地方,对于作家,最神之所往之处,还是自己的书房。书房是异常独特的物质空间与纯粹自我的心灵天地。我喜欢每天走进书房那一瞬的感觉。我总会想起哈姆雷特的那句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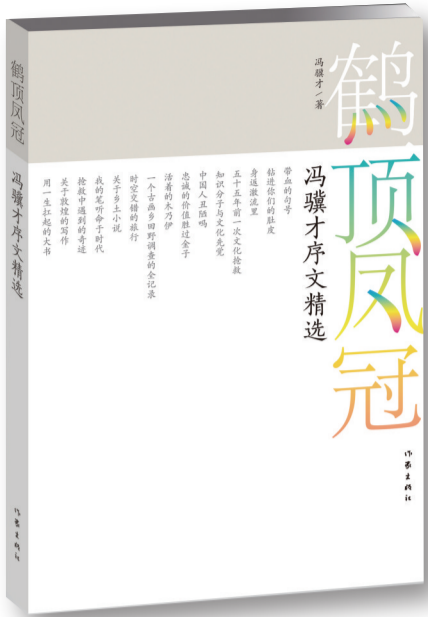
“即使把我放在火柴盒里,我也是无限空间的主宰者。”

(摘自《书房一世界》,冯骥才著,作家出版社2020年1月出版)

作家之特殊是有一间自己专用的房子,叫作书房。当然,有的作家没有,有的很小。我过去很长时间就没有,书房亦书房,书桌亦是餐桌,菜香混墨香,然而很温馨。现在已然有了,并不大,房中堆满书籍文稿,但静静坐在里边,如坐在自己的心里;任由一己自由地思考或天马行空地想象,天下大概只有书房里可以这样随心所欲。

这是作家的一种特权。

书房不在外边,在家中。所以,大部分作家一生的时间注定与自己的家人在一起。然而,作家的写作很少与自己个人的生活相关,因为他的心灵面对着家庭外边的大千世界,扎在充满各种烦恼的芸芸众生与挤满问号的会里。这温暖的书房便是他踏实的靠背,是他向外射击的战壕。因此,对于作家,惟有在书房里才能真实地面对世界和赤裸裸地面对自己。这里是安放



文坛艺坛人物记

——《文雄画杰:中西文坛艺坛人物》序言 □冯骥才

别人写作家与画家是一个角度,我写作家与画家是另一个角度,因为我也写作也画画。

出于同行,我关心他们的艺术,更关心他们的性格、气质、命运、家庭、生活,乃至习惯、嗜好,种种人的细节与小节。我知道这是他们的艺术独特性的内因。可惜我们当下的评论,大多盯住作家的文本,很少关心作家的本。这个话题太大,留待以后深谈。

我写这些同行,有时是有意的观察,有时是不经意的感受。至于下笔来写,完全出于偶然。我写他们,与写小说或一篇理论文章是不一样的,感性多于理性。

这些同行自然都是杰出的人。有的是前辈,写他们时心怀敬仰;有的是同行,写他们时由衷欣赏;有的是故人,写他们时带着很深的怀念。还有一些是外国人,都是我喜欢的作家或艺术家,多不在世,每到海外,便会到他们的故居、美术馆或墓地中流连一

番。那里是他们“活着的空间”,依然可以感受到他们独有的生命气息,还能发现到一些珍贵的细节,回来后如果正好有时间,便会用游记的方式写一写我所感知到的他们。

当然我还会用画家的眼睛看作家,用作家的心灵感知画家。

这样的写作有点特殊,现在编成一本书之后,这种特殊也就更明显了。

还有一点要说明,由于这种写作有很强的即兴的性质,许多同样印象深刻的同行挚友,却没有诉诸笔端,是为遗憾。今日的遗憾,不能永远留给明天,今后应该多写一些我所喜爱的文坛和艺坛的人物才是。

写至此,权作序。

(摘自《文雄画杰:中西文坛艺坛人物》,冯骥才著,作家出版社2020年2月出版)

鹤顶与凤冠

——《鹤顶凤冠:冯骥才序文精选》序言 □冯骥才

人作序,我的书基本都是自序。我的中外版本多,自序的篇数已经过百。

此外,我的友人多,朋友常会托我写序,然而只要应了人家,从不应酬,草率为之。文字很贵重,只要下笔,一定要拿出真切的感觉,或深入思考,表达己见,否则就不写。这样,序文便是一种我喜爱的文体了。

还有,我的爱好多,序亦丰杂。文学作品之外,还为不少画集、文物、自然、收藏、摄影、古籍等写了序言。近二三十年,从事文化抢救,又广泛涉及各类民俗、民艺、地域风情和古村落,关于这方面图书的序文写得也多起来。此类文章自然少不了我对各种事物的文化价值及独特意义的理解与表达。现在,将多年来的自序与代序精选成书。这应是一种独立体裁文章的选本,看上去宛似一片鹤顶与凤冠呢。心中高兴,亦作一序,可谓序之序也。

(摘自《鹤顶凤冠:冯骥才序文精选》,冯骥才著,作家出版社2020年2月出版)



现在谈阅读很热,可是有朋友见面时发表感慨:读书是好,但时间不够用,连拿起一部长篇小说的决心都难得上。

时间,永远是读书的重要条件或者障碍。正如马克思所说:“时间是发展的空间。”

现如今,好像到处都在抱怨时间不够用。成年人为了谋生、为事业匆匆忙忙,未成人为上学、为升学慌慌张张,于是人们对于现代社会紧张的生活方式、急促的生活节奏充满抱怨,认为是人口爆炸、就业困难、住房紧张、信息爆炸、资源枯竭、金融危机,如此等等,使得现代人失去了读书的时间。

于是人们就向往古代文人那种自由自在读书的情状。其实,古人读书治学一样也会遇到时间问题。晋朝著名书法家王羲之的勤奋是古今闻名的,许多人读过他临池练字以致水池成墨池的典故,而他经常利用饭后饭后时间来练笔的故事,大概知道的人并不多。东汉末年学者董遇“学以三余”的典故也流传至今。董遇少时家贫,父母双亡,与兄长靠采野谷为生,就这样还随身携带书籍,劳作间隙读诵诗文。董遇成名后,不少年轻人前往拜师,他指着一些典籍说:“必先读百遍。”年轻人就说不读。董遇便道出自己的时间观来:“冬者岁之余,夜者日之余,阴雨者时之余。”抓住“三余”时间读书治学,成就了这位给皇帝授课的著名学者。

这些前人惜时苦读勤学的典故还算比较优雅的,远没有“悬梁刺股”一类那么奋不顾身。社会提倡全民阅读并没有想过要谁悬梁刺股。全民阅读应当主张全民阅读快乐。然而,即便是快乐式阅读,倘若没有把握好时间,也是没有办法去读的。正如鲁迅所说的:时间是挤出来的。

据国民阅读调查权威机构公布的数据,2011年中国人均图书阅读量是4.3本,韩国是10本,俄罗斯超过20本,以色列最多,超过60本。也就是说,中国人读书量还不及以色列的十分之一。人们常说时间对每一个人都是公平的,何至于中国人就如此没有时间读书?莫非中国人生活的压力、时间之促迫到了找不到时间读书,其难度远远超过以色列及其他几十个乃至上百个国家的程度?

说白了,哪里有兴趣,哪里就有时间。对看电视有兴趣的人,过去可以一直看到屏幕跳出“再见”,

读书的时间

□聂震宁



现在则可以不停地换台到睡着,对麻将有兴趣的人,几个人可以夜以继日去搓它,时间便在这搓麻声中大把流逝。对上网感兴趣,对微博有兴趣的人,不仅从此不看书,甚至连博客都不看了。于是国民阅读调查部门无奈干脆把上网、手机微博也算上国民阅读率的主要数据,用这种新型阅读来证明阅读率不降反升。对于这样不加分析区别的统计我一直持保留意见的。我坚持认为,倘若人人都以如此阅读为快乐、为正常、为潮流、为希望,国人的阅读能力、思维能力则大有朝着道听途说、鸡零狗碎、简陋浅俗方向加速发展的危险。

要保持好自己的读书时间,确实有些不易。处在快节奏的现代生活里,到处都能听到时间不够用的抱怨。窃以为,能不能保持好读书的时间,关键在于自己是否爱好读书。曾国藩有一段关于读书的议论值得玩味。他在致兄弟的家书里写道:“苟能发奋自立,则家塾可读书;即旷野之地,热闹之处,亦可读书;负薪牧豕皆可读书。苟不能发奋自立,则家塾不宜读书;即清静之乡,神仙之境,皆不能读书。”我们所讨论的读书虽然算不上那种“发愤自立”的读书,充其量只是个人心性趣味修养的阅读,然而,道理却是一致的。志趣是一个人学习、阅读的原动力,只要读书成为我们的爱好,那么,读书的时间总是找得到的。

在一个和谐社会里,阅读是非常个人化的选择。生活中,要做什么一般就有做什么的理由,就看你

想要什么。正如有人说的,前进,有一百个理由;后退,也有一百个理由,就看你到底是前进还是后退。读书何尝不是如此?没有时间只是不想读书的借口之一。

早年间,在农村当插队知识青年,读书与不读完全看个人。那时候,劳动再累,肚子再饿,只要拿到好看的书,还是要去读。读着读着,不想放下,就可能借口病了逃了回家接着读书。其间有一阵子公社查手抄本,我们还千方百计去跟人借手抄本,偷偷摸摸地读。

后来我到了文化机构工作,工作以写作为主,写起来昏天黑地,闲下来读书,读起书来也昏天黑地。自从20年前做了出版机构的负责人,也就没有了昏天黑地读书的自由了,因为正常情况下每天得上班。虽然阅读的总量不曾减少,但大致分属于两种性质。一种是为了编辑出版工作研读、审读,以及浏览图书或者书稿;另一种则是原先为了个人爱好进行的阅读。如此一来,读书时间也要有所分配。前一种阅读主要放在工作时间内进行,后一种阅读则只能见缝插针。

我个人的读书时间主要在清晨。清晨读书,实在妙处多多。在新的一天开始的时候,晨曦初露,空气清新,周遭静谧,身心轻捷,头脑清醒,读几页好书,感受一份高尚的情感,认识一点生活的道理,享受一段淳朴的语言,与古人、哲人、贤达之人在书中相遇,为书中一个小小的幽默发一点微笑,为一个新的惊奇发现轻轻慨叹,为一个新的领悟而得意,人生中宠辱皆忘……

实在是一个好日子的开始。

正因为清晨读书有如许妙处,所以我喜欢晨读。既然喜欢晨读,则比较注意选择适合晨读的书。首先来读自己喜爱的书。文史读物、人物传记、长篇小说,甚至一二短篇小说,三四美文,皆是我之所爱。有时也会迫于无奈,阅读那种自己急用而必须先读的书,有些还是自己不喜欢的书,这是难以避免的事情。但只要得空,我还是要读自己喜欢的书,因为晨读将影响全天生活工作的质量。清晨如能以清静的心境读书,是人生快乐的事情;而清晨如能以清静的心境读到上品之书,则人生的这一快乐便有了更大的保证。

说起读书的时间,忽然想起了中央电视台曾经有过的《读书时间》节目。

记得是20世纪90年代中期,央视一套曾有《读书时间》节目在晚间播出。节目宗旨明就是为读者寻好书,为好书找读者,在写书人、出书人、卖书人与读书人、藏书人之间架起沟通的桥梁。费孝通、王元化、金庸、聂震宁、余光中、席慕蓉等许多海内外大家,应邀相继到节目中与主持人交谈,与嘉宾、观众交流。节目还安排著名演员、播音员朗诵图书片段,又有外景拍摄、趣味解说、情景再现,看得出来,制作人员既想保持文化品位,又在挖空心思贴近生活,希望读者读有所得。可是,因为收视率问题,2001年7月节目被转入央视十套科教频道。再后来,大约是2004年,央视的收视率末位淘汰制度终于终结了《读书时间》。《南方周末》还专门就此有过题为《“读书”没有“时间”》的批评性报道。

作为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的国家电视台都不能给全国读者留一个读书时间,有时还在新闻或专题节目中热情提倡全民阅读,岂不是有点儿南辕北辙吗?尽管收视率不行,那就少赚一点,把这个节目当成公益性宣传节目,让全社会读书的人有一个公众读书交流的时间,让人们以读书为荣,让不读书或者很少读书的人偶然间也受到一些正面的影响,产生读书兴趣,又有什么不可以的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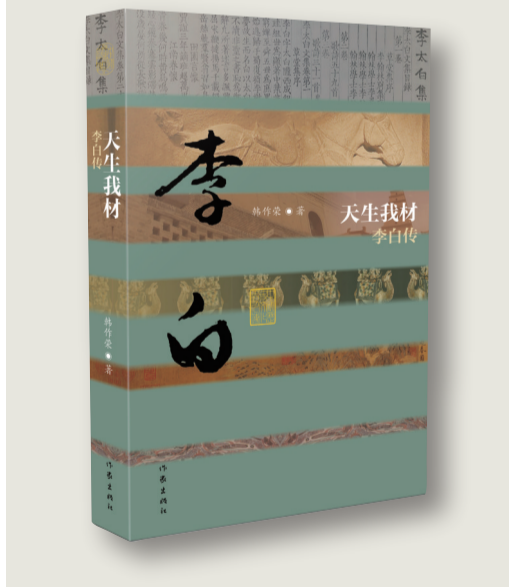
现在央视又有了读书节目,名曰《子午书简》,虽然在晚间档并不在黄金时间,节目也嫌有点简单,终归聊胜于无吧。可我一直喜欢的还是原先那个《读书时间》。

(摘自《阅读的艺术》,聂震宁著,作家出版社2020年1月出版)

书摘

仙人之间

□韩作荣



写一部诗人李白的传记,不是易事。

对于中国人来说,不知道三皇五帝、历朝历代的帝王将相是何人者为数不少,可不知道诗人李白的人几乎没有。1200多年了,他活在世人的仰望之中,活在楼台酒肆的莺声燕语、弦索琴音与推杯换盏里,活在老人捋着胡须、孺子牙牙学语便知“床前明月光”的口碑相传之间,活在“笔落惊风雨,诗成泣鬼神”的超迈飘逸的诗章里,亦活在野史、奇闻轶事与久远的民间传说之中。这样一位诗传中外、名垂千古、震撼古今,用余光中的话说“绣口一吐就半个盛唐”的诗人,在唐代便声名远播、卓著辉煌、备受崇拜,逝去后诗文仍代代相传、妇孺皆知,1000多年来研读者无数,为这样的诗人立传,哪怕只有少许的属于自己的发现,见一点新意,也颇为艰难。然而,出于对太白其人其诗由衷的喜爱,我虽愚笨,但肯下功夫,一个写诗的人或许更能理解诗人的心态、性格,更易为其豪气及其一生的悲剧所感染,体味其天成的神来之笔的可遇而不可求。故勉力为之,亦将其作为汉诗探究的一次寻根之旅。

林语堂先生写《苏东坡传》时,曾言了解一个死去已经1000年的人并不困难,而了解一个活着的人反倒不容易。因为活着的人离我们太近,为人处世仍有变化,且每个人总有些秘密,其秘密的精彩处往往在其死后好久才会泄露出来。这话有他的道理,是就其所喜爱、熟知的东坡而言。在我看来,如果没有翔实、丰富的材料,离我们越远的人,则越不容易了解。活着的人比写古人还是要容易些。因为在同一生存环境之下,亲眼看见、亲身经历的事情总比资料更为可靠,关键是既要知其人,也要知其心,如果与被写之人无话不谈,并为挚友,写起来自会得心应手。

就李白而言,诚然可谓家喻户晓、人人皆知,研究李白的文章浩如烟海,小说、民间文学亦不罕见。可人们津津乐道的,大都是他的奇闻轶事、故里传说,正史《旧唐书》《新唐书》中的《李白传》极为简要,亦有差错。李白在世时留下的可靠记载,以及他写的“自荐书”等,大抵也不超过5000字。好在他的诗虽十丧其九,仍留下1000余首,所谓诗如其人,雁过留声,从诗文中不难看出他读书学剑、求道寻仙、辞亲远游、待诏翰林、浪迹天涯的行踪故事;他的狂放不羁、诗酒人生、胸怀大志、梦境破灭的悲剧性格;其诗率真纵逸、气度高妙、雄奇迅快,以自然为宗,以俊逸高畅为贵,入脑入心,所谓诗之令人飘飘欲仙的感受;以及他忽为游侠,忽为道士,忽为纵横家,忽为皇帝的宠者,忽为隐士,忽为阶下囚,忽为狂人,忽为酒徒的变换多重的身份,复杂的思想,多重的人格;那种“长揖万乘”、平交王侯、戏谑奸佞的气度,打破一切羁束、崇尚自由的浪漫精神……而从唐至今的不可计数的研究者,不厌其烦的考证、追寻、辨析、猜度,对其人其诗的认知、欣赏、争论,可谓时有新见、深入通透、细致入微,对李白扑朔迷离的家族、出生地、年龄等无法穷究、各执一词的追索,已有了大体的共识,一些无解的命题亦有独出心裁的见解,从不同的角度,加深了对李白的认识和理解,令人深思,给人以启迪。

其实,千余年来,李白已经被神仙化了。从他出生其母“惊姜之夕,长庚入梦,故生而名白,以太白字之”,已有了太白金星降世的伏笔。所谓“复指李树而生伯阳”,为葛洪《神仙传》卷一老子出生的典故,老子字伯阳,出生后就能说话,指李树为姓,而在西域隐姓埋名的李白之父蜀指李树而复姓,亦认为生子便是伯阳再生的缘故。及至后来他求仙学道,仗剑游侠,被称为有仙风道骨,贺知章读其诗惊叹其为“谪仙”,亦有人称其为“诗仙”“酒仙”。李阳冰在《草堂集序》中称其诗为“天仙之辞”“力敌造化”,魏颢在《李翰林集序》中则称“鬼出神入,蹇若乎后”。《沧浪诗话》言其诗为“太白天仙之词”。《迁斋诗话》言:“世传杜甫诗,天才也;李白诗,仙才也;长吉诗,鬼才也。”《居易录》戏论唐人诗,则称:“王维佛语,孟浩然菩萨语,李白飞仙语,杜甫圣语,李贺鬼语。”更有甚者为宋代徐积的崇尚,称不知几千余年“忽生李诗仙”,盖有诗人以来,其未尝见“有如此之人,有如此之诗”……而《广列仙传》所载更为离奇,言白居易之后人白龟年在嵩山赏景,有人对他“李翰林相招”,见之,视其人褒衣博带,风姿秀发,曰“吾李白也,向水解,今为仙矣。上帝令吾掌笙,于此已百年,汝祖乐天亦已为仙,现在五台掌功德所”。遂送白龟年《素书》一卷,称“读之可辨九天离语、九地兽语”。后白海琼亦言:“李白今为东华上清监清逸真人。”这样的杜撰想来与太白醉后乘舟水中捉月而死,骑鲸升天该是一脉相承的。

至于民间传说中的《铁拐李点化李白》《勇斗白龙》《诗镇石牛》《李白与白鹤大仙》《玉皇降宝灯》等一些在李白故乡江油流传的李白少年时代的故事,亦将李白传为完人、仙人,足见故里的乡亲对诗人的尊崇和爱戴。

(摘自《天生我才——李白传》,韩作荣著,作家出版社2020年1月出版)